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2017〕572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广州市永逸航运 有限公司购置 2 艘集装箱船 航行港澳航线的批复

广州市永逸航运有限公司:

你司永逸航运 [2017] 001 号文悉。经研究,同意你司新增运力,购置 2 艘载货量为 1000 吨级的集装箱船(原经营港澳航线"航讯 668"、"航讯 688"船),从事广东省内河各对外开放港口至香港、澳门航线(该船舶检验证书载明航区)普通货物运输。请在1年内完成船舶购置手续,逾期本批件作废。船舶购置毕,凭适航港澳运输的船舶检验证书簿申请办理船舶投入营运手续。

持本批文不能办理《航行港澳船舶证明书》。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交通运输部水运局,广东海事局,广州海事局,广州港务局,广东省船舶检验局广州分局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7年5月27日印发